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 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

关于推荐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是广东省高校研究引进外国文教专家和国际交流工作的学术性社会组织，接受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等业务主管单位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第四届理事会已经届满，根据《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章程》《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拟于近期换届，请各高校和有关单位推荐专委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候选人基本条件

- （一）坚持党的领导，坚守正确的政治方向和学术导向。
- （二）省内各高校外事（或国际交流合作）处/部、国际学院等开展国际交流合作工作的部门/院系负责人，承认本工作委员会管理办法和工作规程。
- （三）严格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社会信誉好。
- （四）身体健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职，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岁。

(五) 无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的情形。

二、候选人名额分配和推荐表报送要求

(一) 各高校可推荐理事候选人 1—2 名。

(二) 工作委员会副理事长、常务理事和理事候选人将从各高校、各有关单位推荐的理事候选人中产生。

(三) 请各高校、各有关单位将填写好的《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推荐表》(附件)盖章后扫描,于 4 月 30 日(星期二)前将扫描件和可编辑的 word 文档发送至邮箱 waizhuanwei@163.com,以“单位名称+姓名+扫描件/word”命名。

三、报送联系方式

(一) 工作委员会秘书处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黄石街道白云大道北 2 号行政楼 324 室;

(二) 邮编: 510420 ; 邮箱: waizhuanwei@163.com;

(三) 联系人: 高菲 : 13760665058、36207047;

范士欢 : 13433874518、36207047。

附件: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推荐表



附件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
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单位：

姓名		性别		民族		一寸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专业		
学历学位		职务		职称		
工作单位				邮 编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国籍		办公电话		手机		
干部管理	中管 <input type="checkbox"/> 省管 <input type="checkbox"/> 校（厅）管 <input type="checkbox"/> 市管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学 习、工作 经历和业 绩						

<p>候选人 本人承诺</p>	<p>1. 本人同意接受为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或常务理事候选人；</p> <p>2. 若当选，本人将认真完成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的各项任务；</p> <p>3. 本人认真执行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管理办法、工作规则和决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候选人所在工作单位承诺</p>	<p>1. 同意该同志选举通过后本单位作为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理事或常务理事单位；</p> <p>2. 同意该同志作为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或常务理事候选人；</p> <p>3. 确认该同志理事或常务理事候选人的真实性、有效性；</p> <p>4. 为该同志履行相应职责提供必要条件及经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理事候选人中的党政领导干部，要符合党和国家各级组织对其在社会团体兼任职务的要求</p>	<p>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同意该同志为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外国文教专家工作委员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或常务理事候选人。</p> <p>相关机构负责人签字:</p> <p>相关机构公章</p> <p>年 月 日</p>
--	--